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5-068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本次股东会将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有关规定,现就本次股东会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规定、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2025年6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7月11日(星期五)下午3: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7月11日。

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1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11日上午9:15至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将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交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7月7日。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7月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表决的提案名称及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廊坊市恒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二)上述议案1.00的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6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

(三)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

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件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

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5年7月9日下午

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7月8日—7月9日上午9点—12点,下午1点—5点。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六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065001;

联系电话:0316-5909688;

传 真:0316-5908567;

联系邮箱:zhengquanbu1246@163.com;

联系人:梁涵。

4.会议费用:参加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重 师 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七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46”,投票简称:“荣盛投票”。

2.填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11日上午9:15—9:

25,9:30—11:30,下午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11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

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证件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取得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

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股东代码: 指定投票的项目

提案编码 指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为廊坊市恒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0 《关于为廊坊市恒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表决指示: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反对”、“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弃权”中的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 否。

本授权委托书的授权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股东会召开日有效。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件: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股东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件:

委托日期: 二〇二五年 月 日

回 执

截至 2025 年 7 月 7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25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 (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印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5-084

债券代码:127107 债券简称:领益转债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452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21,374,181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37,418,100.00元(含本息),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6,919,642.30元(不含增值税)及保荐费15,961,926.70元,该部分属于发行费用),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120,498,457.70元。此外,在扣除各项累计发生的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214,000元及承销及保荐费15,961,926.70元后,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16,023,100.01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4年11月22日到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51820130号)。

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7月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和“领益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21,374,181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37,418,100.00元(含本息),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6,919,642.30元(不含增值税)及保荐费15,961,926.70元,该部分属于发行费用),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120,498,457.70元。此外,在扣除各项累计发生的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214,000元及承销及保荐费15,961,926.70元后,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16,023,100.01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4年11月22日到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51820130号)。

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7月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和“领益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21,374,181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37,418,100.00元(含本息),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6,919,642.30元(不含增值税)及保荐费15,961,926.70元,该部分属于发行费用),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120,498,457.70元。此外,在扣除各项累计发生的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214,000元及承销及保荐费15,961,926.70元后,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16,023,100.01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4年11月22日到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51820130号)。

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7月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和“领益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21,374,181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37,418,100.00元(含本息),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6,919,642.30元(不含增值税)及保荐费15,961,926.70元,该部分属于发行费用),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120,498,457.70元。此外,在扣除各项累计发生的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214,000元及承销及保荐费15,961,926.70元后,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16,023,100.01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4年11月22日到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51820130号)。

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7月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和“领益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21,374,181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37,418,100.00元(含本息),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6,919,642.30元(不含增值税)及保荐费15,961,926.70元,该部分属于发行费用),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120,498,457.70元